

招标控制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汤湖村小组商业街整体风貌提升工程		
标段编号			
招标人	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热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		
招标控制价审核单位	☐ 造价站	☐ 审计中心	☒ 招标人
招标控制价	83.006058 万元		
投标报价上限	83.006058 万元，净下浮 0 %		
不可竞争费合计	2.159495 万元		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		
备注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： 713701.30 元；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 58244.50 元；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 0 元； 工程建设其他费： 0 元； 规费合计： 30957.38 元； 税金合计： 27157.4 元； 工程总价： 830060.58 元； 不可竞争费合计： 21594.95 元，其中：安全文明措施费： 21594.95 元； 暂列金额： 0 元。			
招标人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2025.6.26			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照《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》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）相关规定填报《招标控制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（控制价公示模块）公布。